

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2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通傳人字第10711016280號



修正「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處務規程」第八條、第十條、第十七條。

附修正「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處務規程」第八條、第十條、第十七條

主任委員 詹婷怡